Interdisciplinary Science Letters 交叉科学快报, 2026, 10(6), 1496-1503
Published Online November 2026 in Hans. https://www.hanspub.org/journal/isl
https://doi.org/10.12677/isl.2026.106174

Hans汉斯

人工智能生成内容辅助壮族扁担舞数字化传播策略研究

谢植广，王晓珍*

南宁学院艺术与设计学院，广西 南宁

收稿日期：2026年10月6日；录用日期：2026年10月29日；发布日期：2026年11月9日

摘　要

人工智能生成内容为非遗数字内容生产与传播方式创新提供了新工具。本文以壮族扁担舞为研究对象，基于媒介可供性、人机协同与参与式文化视角，采用文献研究和公开平台内容观察法，梳理其文化特征及数字传播现状。研究发现，相关内容以演出记录和民俗活动纪实为主，在平台运营、互动参与、数字素材建设和视觉适配方面仍有不足。基于此，本文提出建立平台视觉规范、实施分平台内容策划、构建人机协同生成与审核机制、设计分层互动机制四项策略。AIGC主要承担文案、分镜、视觉草案和素材整理等辅助工作，正式发布内容须经传承人及相关专业人员审核。同时提出后续试点评估方案，并讨论文化真实性、素材授权与社区参与等问题。所提策略尚未经实际投放验证。

关键词

壮族扁担舞，人工智能生成内容，非遗数字传播，人机协同，新媒体传播

Digital Communication Strategies for the Zhuang Shoulder-Pole Dance Assisted by AI-Generated Content

Zhiguang Xie, Xiaozhen Wang*

School of Art and Design, Nanning University, Nanning Guangxi

Received: October 6, 2026; accepted: October 29, 2026; published: November 9, 2026

Abstract

Artificial intelligence-generated content (AIGC) provides new tools for the production and communi-

*通讯作者。

文章引用: 谢植广, 王晓珍. 人工智能生成内容辅助壮族扁担舞数字化传播策略研究[J]. 交叉科学快报, 2026, 10(6): 1496-1503. DOI: 10.12677/isl.2026.106174

cation of digital content related to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Taking the Zhuang shoulder-pole dance as its research object, this study draws on media affordance, human-AI collaboration, and participatory culture, and employs literature review and observation of publicly available platform content to examine the dance's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and current digital communication. The findings indicate that existing content mainly consists of performance recordings and documentation of folk activities, with limitations in platform operation, audience participation, digital-resource development, and visual adaptation. Accordingly, the study proposes four strategies: establishing platform-oriented visual guidelines, planning differentiated content for individual platforms, building a human-AI collaborative generation and review mechanism, and designing tiered forms of audience participation. AIGC should serve only as an auxiliary tool for copywriting, storyboarding, visual drafts, and resource organization. All content intended for publication should be reviewed by inheritors and relevant professionals. The study also outlines a future pilot evaluation plan and discusses cultural authenticity, resource authorization, and community participation. The proposed strategies have not been tested through actual publication of pilot content.

Keywords

Zhuang Shoulder-Pole Danc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Generated Content, Digital Communication of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Human-AI Collaboration, New-Media Communication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绪论

(一) 研究背景

随着数字媒体与互联网技术持续普及，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以下简称“非遗”)当代传承的相关政策逐步落地，数字技术已成为非遗保护与传播的重要方式之一[1]。短视频、直播等新媒体渠道拓展了传统文化的传播范围，人工智能生成内容(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 AIGC)则为非遗内容创作、形式转换和多平台适配提供了新的辅助工具。在文化旅游开发与非遗数字化实践并行推进的背景下，如何规范运用数字技术促进传统民间舞蹈传播，成为值得关注的实践问题。需要指出，技术介入并不必然解决传承问题：若把数字化视为非遗保护的首要甚至唯一路径，容易忽视传承赖以存续的社区生活、人际传授与仪式情境。

壮族非遗扁担舞作为岭南农耕民俗代表性舞蹈，当前传承与传播仍主要依托线下民俗汇演、师徒口传教学、景区定点演出、非遗进校园等传统模式，传播场景具有一定地域性[2]。现有线上传播内容多为演出实录或活动片段，系统性文化解读和互动内容相对有限，其具体传播效果仍需通过平台样本和受众调查进一步验证。

(二) 国内外研究现状

现有研究主要涉及壮族扁担舞本体与传承、非遗数字传播以及人工智能辅助文化内容生产三个方面。

在扁担舞本体与传承研究方面，韦薇(2023)讨论了壮族扁担舞的传承与发展问题[3]；蒙虹娅(2019)从学校教育视角分析民族文化传承中的问题与对策[4]；韦丽春(2013)对壮族扁担舞的发展及其价值进行了研究[5]；莫新键(2024)以马山壮族扁担舞为个例，探讨了其传统体育文化的传承与发展[6]。相关成果为本文认识扁担舞的文化属性、传承场景与现实问题提供了基础。

国外相关讨论主要分布在数字文化遗产、虚拟展演与人工智能辅助内容生产等领域。媒介可供性研

究强调，技术作用取决于媒介属性、使用主体与具体情境之间的关系[7]；人机协同研究则指出，人工智能适合承担信息处理与方案生成，人仍需负责情境判断和最终决策[8]。这些研究为分析 AIGC 辅助民俗舞蹈传播提供了理论参照，但尚未直接回应壮族扁担舞的文化语义、动作规范与平台传播问题。

综上，既有研究已从扁担舞本体、学校传承和数字化传播等角度形成一定积累，但将 AIGC 具体嵌入扁担舞内容生产、平台适配、用户互动与文化审核的研究仍有拓展空间。本文据此考察扁担舞公开平台内容，并提出以人机协同和文化语义审核为边界的数字传播策略。

(三) 理论基础与分析框架

媒介可供性理论认为，技术并不直接决定传播结果，其作用取决于媒介属性、使用主体与具体情境的关系。据此，本文关注 AIGC 在内容生成、形式转换和平台适配中提供的行动可能，同时考察资料基础、平台规则与文化规范形成的限制。

人机协同强调发挥人与人工智能的互补优势。在扁担舞数字传播中，AIGC 主要承担文案、分镜、视觉草案和素材整理，传承人、舞蹈从业者与设计人员负责资料选择、动作判断、文化解释和最终审核，形成“人工选材－AI 生成－人工审核－反馈修正”的协作流程。

参与式文化理论强调受众通过创作、分享与协作参与文化传播[9]。结合上述理论，本文建立“平台运营－互动参与－素材生产－视觉适配”四维分析框架：媒介可供性用于分析技术与平台能够支持的传播行动，人机协同贯穿素材生成与审核过程，参与式文化用于考察互动和二次创作，文化语义审核则作为各环节的共同约束。该框架为后文的问题分析与策略设计提供依据。

为将媒介可供性用于具体分析，本文建立“平台－可供性侧重－内容形式－适配要点”的分析矩阵(见表 1)。表中内容为策略设计的参照，不是 126 条样本的平台间统计结论，也不将某种传播特征视为平台的固定属性。

Table 1. Platform adaptation matrix for digital communication of the Zhuang shoulder-pole dance
表 1. 壮族扁担舞数字传播的平台适配分析矩阵

平台	可供性侧重	建议内容形式	适配要点
抖音	动作观看与合拍参与	基础动作、节奏示范与合拍	保留动作和道具关系，说明参与方式
小红书	图文组织与信息查阅	动作图解、道具与学习信息	步骤清楚，文化背景与来源明确
哔哩哔哩	连续讲解与讨论	完整教学、文化解读与专题	保留动作节奏和解释的连贯性
微信视频号	活动分享与关系交流	社区、校园与节庆展演记录	说明活动背景和线下参与信息

(四) 研究目的与意义

本文旨在梳理壮族扁担舞的文化特征与数字传播现状，分析其在线上内容生产、平台适配、用户参与和 AIGC 应用方面存在的问题，并结合新媒体传播特点提出相应的优化策略，明确 AIGC 在内容生产、形式转换和互动设计中的辅助作用及应用边界。

研究有助于拓展 AIGC 辅助传统民俗舞蹈传播的研究视角，为壮族扁担舞的数字内容创新和校园传承提供参考[10]，也可为其他民族传统舞蹈的数字化传播提供一定借鉴。

(五) 研究方法

(1) 文献研究法：搜集非遗保护、扁担舞民俗文化、AIGC 创作与数字传播领域的期刊论文、学位论文及政策资料，梳理相关研究成果与理论，为本文建立分析框架。

(2) 公开平台内容观察法：本研究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至 20 日，以“壮族扁担舞”“打扁担”为关键词，在抖音、小红书、哔哩哔哩和微信视频号检索公开可见内容。筛选标准为：标题或正文与壮族扁

担舞直接相关，剔除重复转载、纯搬运及无关广告内容。筛选后获得有效样本 126 条，其中抖音 54 条、小红书 28 条、哔哩哔哩 17 条、微信视频号 27 条。研究分别记录内容类型、文化讲解与互动设计，并单独记录内容是否明确使用 AIGC。由于本文未开展概率抽样、完整流量统计和受众访谈，相关结果仅用于描述本次检索样本的基本特征，不推论各平台的总体传播状况。

2. 壮族扁担舞的文化特征与传播现状

(一) 发展历史

据《隆山县志》[1]记载，壮族扁担舞(又称壮族打扁担，壮语“打鲁列”)脱胎于古代“打舂堂”民俗活动，该志于 1938 年由陆庆祥总纂，1948 年成稿。原始版本未公开完整影印本，现有 1957 年广西僮族自治区博物馆油印本传世，志中记载舂堂习俗后期因大型原木难以获取，早期民众以木杵敲击木槽开展娱乐，清末民初逐步改用扁担、板凳作为表演器具，在岁时节庆当中通过相互敲击抒发情绪、庆贺丰收。韦丽春(2013)认为，扁担舞的动作、节奏体系与壮族农耕生产劳动过程高度相关，舞蹈模拟耪田、插秧、收割、舂米等农事劳作场景[5]。该舞蹈流传于都安、马山等红水河流域壮族村寨，在民间世代传承，在流传过程中不断吸收地方民俗文化，调整动作与队形，逐步形成节奏规整、队形多变的民间舞蹈形态。

据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网 •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数字博物馆公开名录 [2]，壮族打扁担于 2021 年列入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项目编号：III-139，申报地区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都安瑶族自治县)。在传承实践层面，该舞蹈从民间自发传承，逐步拓展至校园课堂、文旅展演舞台：已有校园传承研究表明，扁担舞已进入部分地方中小学课堂，成为民族文化教育的实践载体[11]；同时，地方节庆与公共文旅活动也为扁担舞提供了新的展演场景[12]。经过长期传承演变，扁担舞已发展为承载壮族农耕文明、民俗情感与集体文化记忆的非遗艺术，是岭南壮族及周边各民族共享的文化资源。扁担舞的文化意义更多体现在具体的农耕生活、岁时节庆与社区交往之中，其内涵随传承情境而变化。

(二) 文化特征

非遗扁担舞具有鲜明的视觉特征与文化内涵，其主要特点包括独特的视觉艺术表现、鲜明的节奏韵律、浓厚的民俗文化属性等。在视觉与艺术层面，扁担舞以扁担为核心表演道具，舞蹈动作简洁有力、舒展灵动，搭配整齐的队形变换，具有较强的视觉辨识度，整体表演质朴热烈、富有生命力，兼具观赏性与艺术性。在韵律特点上，舞蹈依托扁担敲击产生的清脆节奏，动作与音律高度契合，快慢交替、动静结合，形成了较为鲜明的艺术韵律。同时，扁担舞还承载着丰富的地域文化与历史价值，根植于壮族农耕文化土壤，寄托了民众对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的美好期许，见证了岭南壮族的生产生活演变。此外，扁担舞具有群体性和互动性，适配民俗活动、舞台展演等多种场景，是兼具文化价值与传播潜力的民间非遗艺术[13]。

(三) 数字传播现状

目前，扁担舞主要通过线下民俗展演、非遗进校园、文旅景区表演和传承人教学等方式传播，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社区与校园传承基础[14]。在新媒体发展背景下，部分传承人与文旅账号开始通过短视频、直播等形式发布扁担舞表演内容，拓展了线下展演之外的传播渠道，但线上内容的持续运营和传播效果仍需进一步检验。

在所观察的 126 条样本中，演出记录类 87 条、教学或文化科普类 24 条、互动参与类 11 条、其他类 4 条，其他类主要包括活动通知和花絮片段。上述四类内容合计 126 条。AIGC 使用情况作为独立编码项记录，本次样本中未发现明确标注使用 AIGC 的内容。样本显示，演出记录类内容较为集中，互动参与

[1] http://www.duan.gov.cn/zjda/rwda/mjys/t9546483.shtml
[2] https://www.ihchina.cn/project_details/23475.html

类内容相对有限。受检索时间、关键词和平台推荐机制影响，该结果仅反映本次检索样本的基本特征，不能据此判断各平台的总体传播状况或受众构成。

3. 壮族扁担舞数字化传播存在的问题

依据上述框架，本文从平台运营、互动参与、数字素材和视觉适配四个方面分析问题，并与后文提出的传播策略对应。

(一) 多平台传播布局零散，持续运营不足

结合相关文献与本次检索，扁担舞传播以线下民俗演出、师徒传承教学、景区展演等渠道为主，线上内容分布较为零散，覆盖抖音、小红书、哔哩哔哩和视频号的分层运营情况仍需进一步核实。本次样本中，持续性专题运营内容相对有限，较多内容来自游客或本地群众拍摄的活动片段。上述现象的形成原因仍需结合传承人、运营人员访谈或机构公开资料进一步验证。

(二) 互动内容不足，用户参与机制不完善

目前扁担舞线上传播内容以完整舞台记录、传统动作教学等单向展示内容为主，轻量化互动短片、故事化科普、用户二次创作引导类内容占比较少，传播多侧重单向信息输出，线上合拍、主题挑战、评论互动等参与性设计不足，受众观看过程中缺少参与渠道，可进一步探索参与式内容设计，具体互动效果仍需结合完播、转发和评论等平台数据进一步判断。这一现象可能与传统舞台叙事向短视频表达的转换不足有关，但仍需通过创作者访谈或用户调查验证。

(三) 数字素材类型单一，AIGC 应用缺少实践支撑

从本次样本来看，扁担舞数字内容主要表现为实拍视频和静态图片，动态舞蹈动画、虚拟展演、交互式科普等内容较少，面向短视频、线上展厅和互动应用的素材类型仍显单一。样本中未发现明确标注使用 AIGC 的内容，但未标注不等于未使用，尚不足以判断相关技术的实际应用程度。至于资料基础、操作能力和文化审核条件是否构成主要制约因素，仍需通过从业者访谈进一步确认。

(四) 视觉表达的平台适配性不足

当前扁担舞线上宣传海报和短视频多沿用舞台展演的视觉表达，部分内容在竖屏构图、信息层级和视频节奏方面仍有提升空间。结合短视频传播节奏开展视觉改编、舞蹈再创编和 IP 形象设计的内容相对有限[15]。数字视觉创新需要处理平台表达与文化语义保留之间的关系，不能将传统视觉风格简单等同于“老旧”。

4. AIGC 辅助壮族扁担舞数字传播策略

(一) 提炼核心文化元素，建立平台视觉规范

本次样本中的视觉物料多直接使用展演画面或传统民俗元素，在竖屏构图、信息层级和账号视觉统一方面仍有改进空间。对此，可按照“文化元素提取－AIGC 生成草案－人工审核－平台适配输出”的流程，辅助建立跨平台视觉规范。

首先，从真实扁担舞影像中提取扁担道具、舞蹈体态、壮锦纹样等核心文化元素；其次，利用文本生成和视觉辅助工具形成文案、分镜、图形草图及素材描述，再制作短视频片头、宣传海报、动态表情和舞蹈贴纸等初稿。随后，由非遗传承人、视觉设计人员和舞蹈从业者审核民族纹样、服饰造型、动作姿态与民俗内涵，修正元素拼接失真、动作随意简化和文化语义偏移等问题。审核通过后，再根据抖音、小红书、哔哩哔哩和视频号的展示特点输出相应规格的视觉物料，统一账号标识并建立可复用的素材库。

该流程意在缩短视觉物料的创作周期，兼顾不同年龄群体的审美与使用需求，提升内容对新媒体平台的适配程度。需要明确，AIGC 仅承担辅助创作功能，仅输出设计草案，文化表达把控与视觉定稿工作

完全交由专业从业者完成，该策略的实际传播效果仍有待后续实践检验。

(二) 实施分平台内容策划，完善常态化运营

扁担舞线上内容分布较为零散，抖音、小红书、哔哩哔哩和微信视频号之间的分层运营情况仍需进一步核实，持续更新的专题内容相对有限。AIGC 可辅助完成多平台文案转换与基础素材整理，但其实际应用效果仍需通过后续运营测试验证。

在所观察的 126 条样本中，抖音 54 条、小红书 28 条、哔哩哔哩 17 条、视频号 27 条。本次编码仅统计平台归属，未对各平台内部的内容子类分别计数，因此不能据此判断某类内容在单个平台中占据主体地位。从样本观察来看，各平台均可见展演记录、活动图文或科普内容，但平台之间的内容差异仍需通过扩大样本和细化编码进一步验证。

日常运营可使用文本生成工具辅助形成科普文案、内容简介和话题标签，使用智能剪辑工具拆分完整展演素材、匹配字幕并完成基础转场，再由运营人员结合平台特点进行调整。该方案旨在提高多平台内容整理与转换效率，改善更新零散的现状，其传播效果仍需通过实际投放进行检验。AIGC 生成的文案和剪辑脚本只能作为参考，运营人员须结合扁担舞的农耕民俗语境进行修改；内容选题应以非遗文化内核为依据，避免完全追随平台热点。结合表 1，可在抖音设置基础动作与合拍入口，在小红书组织动作图解与学习信息，在哔哩哔哩保留完整教学与文化解读，在视频号结合社区、校园展演说明线下参与方式。这些安排属于可测试的策划建议，不是平台间样本统计已经证明的差异。

(三) 建立人机协同的生成、审核与纠偏机制

本次样本中的数字资源主要为实拍视频和静态图片，适配短视频、线上展厅和互动应用的素材仍显不足。可将 AIGC 用于分镜草拟、字幕整理、旧影像辅助修复和内容形式转换，并建立“资料输入－辅助生成－人工审核－修改输出”的工作流程。

在具体实施中，可先依据真实影像和文字资料生成故事脚本与分镜草案，再由传承人、舞蹈教师和民俗研究者审核动作姿态、场景叙事与民族纹样。考虑到生成内容可能出现动作变形、场景虚构和纹样失真，未经审核的内容不宜直接用于正式展演或科普发布。上述流程属于方案设计，仍需通过后续实践记录生成次数、修改内容和审核结果，以检验其可行性。

依托该工作流程，可借助上述 AIGC 工具辅助生成分镜、字幕和视觉草案；涉及标准舞蹈动作的动画或教学内容，应以真实示范视频为依据并经过舞蹈教师审核，弥补实拍素材形式单一的短板；围绕扁担舞农耕祈福的民俗内核，可尝试生成科普长图、短视频分镜脚本与互动问答素材，强化内容可视化表达；借助图像修复能力修复老旧展演影像、节庆场景素材，尝试搭建可长期复用的标准化数字素材库。上述构想意在丰富扁担舞线上数字内容形态，扩充智能化素材储备，提高数字内容复用率，缓解多场景传播下素材供给不足的问题，其实际应用效果仍有待后续实践检验。在素材正式上线前，民间舞蹈传承人与民俗研究者需要对 AIGC 生成的虚拟舞蹈片段、民俗场景、科普图文进行全面校验，修正 AI 生成内容中动作失真、民俗场景虚构、文化内涵浅层化等缺陷，在实现内容创新的基础上守住非遗本体文化规范。

(四) 设计分层互动机制，拓展用户参与

目前扁担舞线上传播以单向展演记录类内容为主，样本中的互动型内容相对有限，可进一步探索用户参与方式。依托新媒体双向传播逻辑，可利用 AIGC 工具搭建多层次受众参与场景。

由地方非遗保护机构联合扁担舞非遗传承人在抖音平台发布短时长扁担舞基础动作示范片段，并配置 AIGC 生成的舞蹈合拍模板；内容发布前由扁担舞非遗传承人与舞蹈教师对示范动作、合拍模板中的肢体姿态进行审核校验。活动结束后可从用户参与数量、评论反馈内容、二次创作素材的文化信息准确性三个维度对本次互动活动开展效果评价。同时可依托 AIGC 搭建知识问答辅助模块，针对受众高频关

心的舞蹈起源、线下展演、学习渠道等问题生成问答话术，话术定稿前交由非遗工作人员审核，用于账号评论区、私信的基础咨询回复，维系账号受众粘性。

可开放经过人工审核的 AIGC 插画、人物、音频素材库，支持受众开展二次创作。该构想意在打破传统单向内容输出格局，拓展多元化用户参与路径，增强大众对扁担舞内容的理解程度与情感共鸣，引导受众自发完成内容二次分享，完善线上双向互动传播生态。与此同时，面向公众开放的二创素材库需配套清晰使用规范，规避受众借助 AI 素材对民俗文化进行娱乐化解构、歪曲文化内涵等行为，平衡大众参与需求与非遗文化保护底线。需要说明，上述互动策略属于方案层面的设计构想，实际落地效果仍有待后续实践测试。

5. 后续试点与效果评估设计

后续可在取得合作同意后，与非遗保护机构及传承人团队开展小范围试点，选取基础动作示范、文化科普与合拍内容进行发布。以同一账号实施前后等长周期的数据作比较，尽量保持发布频率和观察窗口一致，记录播放、完播及互动情况，并通过问卷或访谈了解文化理解和参与意愿。跨平台的 126 条样本仅用于说明传播背景，不作为单账号前后比较的基线。

同时保留生成草案、人工修改、审核意见与制作时长，评估人机协同流程的可行性。若同时调整内容与互动方式，不将反馈变化单独归因于 AIGC。本节属于后续评估方案，尚未实施试点，不报告效果验证结果；涉及用户资料时，应说明用途并征得同意。

6. AIGC 应用的文化风险与使用边界

(一) 文化真实性与信息偏差

AIGC 辅助制作可能出现动作变形、道具关系错位，或服饰、纹样与场景混用等问题。若输入资料缺少背景信息，生成内容还可能遗漏地方差异。对此，应以真实影像和可靠资料逐项核对，区分纪实记录与创意改编；涉及旧影像修复时保留原件，避免将生成补全的细节作为历史事实。以上为需要检查的风险，本文不判断其发生频率或模型训练数据的文化样本数量。

(二) 素材授权与文化挪用风险

公开可见的素材不应被默认具有任意改编和商业使用的许可。使用前应核对来源，与拍摄者、表演者及相关文化来源方沟通使用范围和署名方式。未经沟通抽取具有特定文化含义的元素，可能引发文化挪用争议；涉及商业使用时，还应协商回馈方式。本文不对生成内容的法律权属作一般性结论。

(三) 社区参与与使用规范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第十五条强调相关社区、群体和个人参与非遗保护[3]。因此，可将传承人与社区的意见纳入选材、审核、发布与反馈，说明素材来源和制作方式，并设置纠错渠道。平台适配不宜只追求即时互动数据，应保留文化解释和完整学习入口，避免把数字展示等同于文化传承效果。

7. 结语

本文基于媒介可供性、人机协同与参与式文化视角，通过文献研究和公开平台内容观察，分析了壮族扁担舞的文化特征及数字传播现状。样本显示，相关线上内容以演出记录和活动纪实为主，在平台运营、互动参与、数字素材建设和视觉适配方面仍有不足。针对上述问题，本文提出建立平台视觉规范、实施分平台内容策划、构建人机协同生成与审核机制、设计分层互动机制四项策略。AIGC 主要承担文案、分镜、视觉草案和素材整理等辅助工作，正式发布内容仍须经过传承人及相关专业人员审核。本文

[3] https://ich.unesco.org/doc/src/2003_Convention_Basic_Texts_2024_version_ZH.pdf?v=1767698547

还补充了后续试点评估设计与文化风险讨论，相关方案仍需在实践中检验。

本研究的结论仅基于特定时间段内可检索的 126 条公开内容，尚未开展概率抽样、受众访谈和传播效果实验，因此不能代表各平台的总体情况，也无法验证所提路径的实际成效。后续研究可在完善样本编码与访谈资料的基础上，开展内容投放测试，比较不同平台、内容类型和互动方式的传播反馈，并进一步检验 AIGC 辅助创作中的文化语义偏差及其校正方法。

基金项目

2025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二批青苗人才资助科研项目《广西民族视觉文化的 AIGC 数字转化研究》。

参考文献

[1] 黄艺峰. 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下广西非遗舞蹈传承与发展的策略研究——以广西“壮族打扁担”为例[J]. 尚舞, 2025(6): 93-95.

[2] 韦慧梅, 欧兰芬, 黄文翠. 身体民俗视角下广西壮族非遗扁担舞的价值与传承探析[J]. 戏剧之家, 2024(14): 109-111.

[3] 韦薇. 壮族扁担舞的传承与发展研究[J]. 艺术评鉴, 2023(19): 98-103.

[4] 蒙虹娅. 学校教育中传承民族文化存在的问题及对策——以扁担舞为例[J]. 华夏教师, 2019(16): 6-7.

[5] 韦丽春. 壮族扁担舞的发展及其价值研究[J]. 军事体育学报, 2013, 32(4): 108-110.

[6] 莫新键. 广西马山壮族扁担舞传统体育文化传承及其发展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南宁: 广西民族大学, 2024.

[7] Hutchby, I. (2001) Technologies, Texts and Affordances. *Sociology*, **35**, 441-456. https://doi.org/10.1177/s0038038501000219

[8] Jarrahi, M.H. (2018)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the Future of Work: Human-AI Symbiosis in Organizational Decision Making. *Business Horizons*, **61**, 577-586. https://doi.org/10.1016/j.bushor.2018.03.007

[9] Jenkins, H. (2006) Convergence Culture: Where Old and New Media Collide.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0] 高李衍琛. 试论广西特色非遗舞蹈在艺术素质教育中的应用推广与价值体现[J]. 四川文化艺术研究, 2025(1): 16-20.

[11] 韦於坊, 莫幼政. “非遗”进校园传承模式研究——以广西马山县加方初中壮族“打扁担”为例[J]. 歌海, 2022(1): 93-98, 123.

[12] 宾艺苑, 韦红莲, 韦璐. 山歌承古韵 民俗焕新彩——马山县“鼓乡歌海·燃动马山”系列活动举行[N]. 南宁日报, 2026-05-02(002).

[13] 李栗洁. 论广西少数民族舞蹈的文化属性及生态构建[J]. 西部学刊, 2023(20): 17-21.

[14] 凌霄. 生态博物馆理论下壮族扁担舞活态传承的新路径[J]. 美与时代(上), 2024(8): 46-49.

[15] 张婷. 广西壮族“非遗”民族民间舞元素再创编研究——以壮族扁担舞为例[J]. 中国民族博览, 2020(18): 135-136.